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非住宅腾退项目一期腾退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非住宅腾退项目一期腾退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汇璟嘉实拆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143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6.1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. 2. （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非住宅腾退项目一期腾退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汇璟嘉实拆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143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86.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汇璟嘉实拆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1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